

宝杨府〔2024〕17号

杨行镇 2024 年河湖长制工作要点

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和“河长制必须一以贯之”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统筹考虑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水安全、水文化和岸线，坚持“补短板，防反复，重品质，惠民生”，推动河湖长制走深走实，建设更多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湖，助力美丽宝山建设，为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作出新贡献，不断提升老百姓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现制定 2024 年度河湖长制工作要点和分工如下：

一、全面推进水网建设。

- 1、完成杨南路 5#地块澄穆澄祥湖水系调整计划。
- 2、湄浦村老集镇改造项目中徐浜、苏家堰北河、湄沈河水系调整总体规划。

3、完成何家浜、庵木港两条河道的疏浚工作。

4、完成 2020、2021 年杨行镇村级河道整治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严格河湖水面积管控，确保全镇水面率达标。

二、加强污染源头防治，实现水环境稳定改善

1、加强截污控污综合整治。加强雨污混接普查，全力推进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工作，完成重点区域雨污混接普查、排水用户外部核查并同步开展整治；持续推进长江经济带工业园区水污染整治专项行动，开展效果评估并落实问题闭环整改；持续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并加强农药监管，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确保化肥农药使用总量同比降低，推广绿色生产技术，完成农污排水户清单梳理，完成杨行镇西浜村一座自建处理设施归并和改造工作，完成农污管网外水入侵普查及修复工作，做好已建农污设施运维和养护等长效管理工作；配合市水务局推进泰和污水厂扩建工程。

2、全力推进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持续推进本区市委巡视、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全力推进 2023 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工作，做好第三轮环保督察迎检工作。

三、加强河湖综合治理，共建水生态幸福河湖

1、纵深推进“清四乱”规范化常态化。持续开展河湖遥感疑似问题图斑复核整改整治工作，聚焦围垦河湖、填堵河道、设置妨碍河道行洪的养殖网箱等，切实清理整治存量问题；紧盯在河湖管理范围内违法违规建设光伏电站、风力发电场，涉河建设项目施工违法占用河道等新情况新问题，强化涉河建设项目全过

程监管，依法依规清理整治；加强河湖水域岸线和蓝线空间管控，巩固河道岸线整治成果。

2、加快建设幸福河湖。强化河湖水网与湿地统筹修复整治，完成小流域示范点创建，积极申报和创建国家级水土保持示范工程；以老百姓门口的村沟宅河为重点，完成水美村庄试点建设，推动区域河网水体从水浑向水清转变；以“一江一河”为引领，打造一批宜居、宜业、宜游、宜乐的滨水空间；配合市河长办开展幸福河湖示范建设；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的实施方案》，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全链条全流程监管。

四、加强工作机制创新，强化执法监管和水文化建设

1、完善河湖长制。压实河湖长责任，深化“周暗访、月通报、季约谈、年考核”，对履职不力的河湖长进行媒体曝光和追责问责，推动各级河湖长有名有实、履职尽责；强化河湖长效管理，坚持“以水质论英雄”，完善河湖水质“监测、预警、评价、考核”体系；加强地表水环境质量预警管理和闭环处置全过程监管；加强护河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完善护河志愿服务组织网络。

2、强化执法监管力度。巩固本镇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成果，加强公安、规资、生态环境、交通、农业、水务、城管等执法部门的联勤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加强工业企业、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港口码头等方面的执法检查 and 执法监督，加大对违法采砂、捕捞、排污、侵占水域岸线、实施雨污混接等涉水违法行为的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涉砂、涉渔、涉水污染等违法犯罪。

3、加强宣传和水文化建设。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重要宣传纪念日，围绕本区“水美村庄”、“水美社区”建设、

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水生态环境治理重点工作，通过全媒体宣传、全业态传播、全平台覆盖，精心组织策划宣传活动，持续提升社会宣传效能。配合市水务局加强水文化建设，逐步探索“工程+文化”等形式，将水文化元素融入到工程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中，提升工程文化内涵。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9日